

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应出席监事人数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人数 3 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在满先生主持会议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年度报告>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第一季度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客观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“第十节 财务报告”的相关内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根据日常生产、经营的需要，预计 2025 年度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，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往来，程序合法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定价原则由双方共同确定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权益的情形。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并充分考虑了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，公司董事会审议此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能客观、真实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的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的情况下，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风险可控、流动性高，中风险、中低风险、低风险等级的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公司的闲置资金使用效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与生产经营密切相关，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及相关监管要求。同时可以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不良影响，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，合理降低财务费用，增加汇兑收益，锁定汇兑成本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》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，采用商品期货、期权等衍生品工具，有利于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，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稳定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该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》《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。

1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是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充分的授信额度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。本次申请授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决策过程合法合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，有助于提高子公司的融资效率，且公司能够有效控制该等子公司，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可控，此次担保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核销坏账的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，计提依据充分，计提后能更加真实、公允地反映公

司的实际财务状况及资产价值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公告》。

1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，及时出具了审计报告。监事会同意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6 日